办理结果：**A**

是否同意对外公开：是

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濮市监〔2023〕92号 签发人：管红光

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对市政协九届一次会议第320号提案的

答 复

张鹏程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禁止向未成年人提供纹身服务”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 以往我市在注册经营范围内含有纹身服务的市场主体时，会由注册人员手动在纹身服务这一项后面加上“（除面向未成年人）”，而目前我市使用的市场监管系统在注册经营范围内含有纹身服务的市场主体时，系统会自动在纹身服务后面备注上“（除面向未成年人）”。今后我局对经营范围内含有纹身服务的市场主体进行注册时，会继续对此类事项重点关注，严格遵守登记注册的相关条例，确保我市的市场主体在进行登记注册时，经营范围内含有纹身服务的内容后全部标注“（除面向未成年人）”的内容。

2023年5月30日

（联系人：董杰勤 电话：13903931208）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2份），市委市政府督察局（2份）。

濮市监2023 92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5月31日印发